**臺南市政府107年廉政會報第1次會議紀錄**

時間：107年5月14日（星期一）下午2時

地點：永華市政中心6樓簡報室

主席：李市長孟諺 記錄：李崇道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名冊

**壹、主席致詞**

感謝許育典院長、詹明勇教授、宋金比理事長、楊永年教授以及本府張副市長、方秘書長、李副秘書長、洪副秘書長與本府各局處首長今天與會參加本府今年度第一次廉政會報。廉能是對於公務員的基本要求，市府一直秉持賴院長「清廉勤政、傳承創新」之施政理念，期望市府團隊建立廉能形象。這幾年來，市府有推動幾項作為，我想已經有達到一定的效果。例如採購案件的評選機制，市府要求同仁對於顧問公司的評選或最有利標的評選都應該維持公平、公開、公正的標準;對於評選委員的名單也要嚴格保密。另外市府也請政風處對於敏感人員提出預警機制或建議輪調名單，避免發生弊端。目前本府政風處也已經在推動，從各方面的輿情、資訊，對於比較容易被外界影響的同仁或因為個人私生活而行為有違法之虞者，提出預警或建議調動等因應作為，使敏感人員遠離誘因，進而降低犯罪發生的機會。此外，之前我們對於肉品市場也推動交易無現金化機制，使過往每天必須經手現金一至二千萬的肉品交易轉變成無現金交易，有助於安全及廉政的要求。環保稽查方面，市府透過環、檢、警合作，對於民眾檢舉或違法的案件，都能夠落實稽查及取締，並減少民意代表的關說與影響。市府希望透過每次的廉政會報來強化廉政工作，並藉由各位外聘廉政委員的建言，讓市政精益求精。最後，感謝國立成功大學政治系暨政治經濟研究所楊永年教授之協助，讓市府能在今年6月28日與台灣透明組織合作，共同舉辦「2018亞太地區透明組織廉政國際會議」，使市府有機會展現廉政治理之成果。屆時希望在座各位廉政委員能共襄盛舉。今天我們有幾個報告案，稍後希望各位委員提供建言，讓市府的廉政工作能持續進步，以提供市民更好的服務。

**貳、宣讀上次廉政，會報裁(指)示事項辦理情形（詳如會議資料第2頁）**

**【編號第10601-2案】**辦理情形如會議資料第2頁，報告後解除列管。

**參、報告事項**

**一、秘書單位工作報告:（詳如會議資料第3-13頁）。**

**楊委員永年：**

主席、秘書長及各位先進大家好。首先我非常肯定政風處所作的報告，特別是策進作為部分寫的非常好，不過我針對策進作為這邊提供與廉政細工有關聯性之五點建議:

第一，廉政細工已執行超過兩年，可否作一頁之成果說明，重點在於是否因為執行廉政細工，讓臺南市政府的廉政工作變得更好。例如臺南地檢署有一些統計資料，這些資料顯示臺南市政府的公務員貪瀆案件數有大幅下降，可以把這個資料放在市府網站，作一個有利的證明資料及政策行銷。第二，我希望政風處廉政細工的網頁能夠更精緻化的調整。例如目前的名稱是「清廉共同專區」，這個專區要不要繼續保留我沒有意見，但是我希望能夠有「廉政細工專區」。現在廉政細工已經變成中央的政策，可是有些機關還不瞭解什麼是廉政細工，所以我建議以專案的方式設計網頁專區，將廉政細工的由來、定義、目的及成果在網頁專區作簡單的介紹。我們在6月舉辦的國際會議，也是希望臺南市政府能夠向世界介紹與宣導廉政細工的成效。第三點，建議集思廣益作廉政細工的進階版。因為廉政細工已經執行兩年，變成全國性的政策，臺南要持續居於領導地位，應有永續創新之作法。例如澎湖提出實施「滾動式廉政細工」，像維基百科一樣，讓關心廉政細工者，都能進行方法之編輯。第四點，建議明確定義什麼是「廉政細工」。我透過google去尋找廉政細工的定義，但是目前並沒有權威的定義。因為廉政細工是臺南的特色，也是國家的政策，如果能夠明確定義廉政細工，我想是一個很好的作法，讓對於廉政細工有興趣者，能夠馬上搜尋到什麼叫廉政細工。第五，重視廉政細工目的的陳述。其實我們作廉政細工的目的，除了防貪之外，很大一個原因是為了提升行政效率，所以廉政細工要與行政作一個連結，這樣子才會更有意義及價值。以上是我的五點建議，謝謝。

**主席:**

非常謝謝楊委員的建議，是否還有其他委員有建議?

**許委員育典:**

我在這邊作簡單的建議。針對校園學生所作的廉政訓練，目前是辦理「廉政誠信向下扎根融入式課程教學」，看的出市府目前是把廉政誠信訓練放在國小學生。是否是因為課程為閻小妹法治教育，所以才把教育學程的對象限制在國民小學三至六年級的學生?我的想法是，臺灣作為一個公民社會，學生在國中至高中時期，其實是最接近成為未來公民的型塑階段，所以我覺得對於12歲至18歲這個年齡層的學生，無論是臺南市或全國的學生，在公民養成階段，都是最需要瞭解廉政誠信相關的內容，以及瞭解臺南市政府在這個部分有什麼廉政措施。其實這些12歲至18歲的年輕人，未來會進入職場及成為參與選舉投票的公民，他們可能正緊密接觸臺南市政府各局處的各項公共措施，所以我的看法是，可否將「廉政誠信向下扎根融入式課程教學」延伸至國中及高中，讓臺南市的公民社會的形成能夠更全面性。我判斷也許是閻小妹的教材使整個課程對象限制在國小學生，所以可否將課程再作一個擴充，我想這方面可以好好構思。

**主席：**

謝謝許育典委員，其他委員是否有建議?

**陳委員淑美：**

市長以及各位委員大家好，我有兩點建議。第一，校園扎根部分我個人與許委員的看法相同，而且除了國中、高中，其實也可以將課程擴展到大學。臺南市有許多大學院校，我覺得「廉政誠信向下扎根融入式課程教學」很適合放在大專院校的演講或通識課。國中及高中部分，其實在目前公民課的教材已經有法治教育，所以我建議可以製作適合國中及高中學生程度的課程，相信可以更提升廉政誠信法治教育的效果。第二點建議是有關會議資料第10頁所提到的「啟動預警機制，防範行政違失，避免浪費公帑」，節省公帑金額達到1,208萬。這部分是否可以把預警機制的態樣提供給市府各局處，讓各局處知道什麼樣的情形可以啟動預警機制來注意及防範。其實單純看書面資料，我還是無法瞭解是透過什麼樣的作法來達到節省公帑，以上是我的兩點建議。

**張委員有恆：**

有關會議資料第7頁企業誠信部分，在會議資料第12頁的策進作為第五點有提到倡導企業社會責任，但是在會議資料第7頁看到的成果只有經濟發展局及衛生局辦理2場次講座，我認為在這一部分還要加強。所謂企業社會責任，例如現在上市櫃公司每一年都要作annual report(年度報告)，因此我建議市府可以結合公、私部門，以節能減碳、低碳城市等環境永續經營來作為企業社會責任的課題。以106年11月至107年3月只辦理2場次的企業誠信宣導成果來看，似乎對於重視企業社會誠信方面來說還不夠積極，所以我認為這一部分要加強，或許可以請廠商來分享或透過公部門與私部門互動，讓大家來重視節能減碳與環境的永續經營，以上是我的建議。

**主席:**

其他委員還有建議嗎?如果沒有，先請政風處詹處長來回應。**政風處詹處長政曇:**

在此就各委員敘述的部分提出回應。剛才楊永年委員提出的廉政細工成果說明，會後我們會來作研議及推動。另外對於廉政細工我們會加註說明，讓社會大眾都能瞭解什麼叫作「廉政細工」。第三，有關於廉政細工進階版，我們後續會積極的研討，並集思廣益彙整大家的意見後推動。第四，把廉政細工定義清楚，我們會依照委員建議辦理。第五，有關廉政細工要與行政效益結合部分，因為廉政細工的目的在於防止弊案發生，不會干預到行政，所以這部分目前可能沒辦法連結起來。另外許育典委員說把廉政誠信向下扎根融入式課程延伸到國中、高中，這部分我們需要研議發展創新，後續我們會配合研究。對於陳淑美委員所說認同向下扎根、向上延伸的建議，我們也會研究並努力推動;而會議資料第10頁有關預警機制態樣的部分，我們之後會彙整讓各局處瞭解態樣以及如何去作預警。最後，張有恆委員提到企業誠信部分，雖然本期間只有經濟發展局及衛生局辦理，其實我們各所屬政風機構平常都會結合機關活動來辦理企業誠信倫理講座。剛才張有恆委員提到的永續經營，未來我們政風單位也會參考作為努力的方向來推動，以上報告。

**主席：**

謝謝詹處長的回應，其他局處有沒有要補充說明的?教育局要不要補充說明一下委員所提到有關教育局業務的部分?

**教育局陳局長修平:**

謝謝委員的指導。誠如委員所言，當時在規劃閻小妹政策時，就是推動向下扎根，以國小的學生為主。所以閻小妹的相關活動都是在小學辦理。國中、高中這塊另外有融入社會領域及綜合活動領域；臺南市在法治教育及倫理教育部分也有諮詢輔導團研發相關教材提供師長作為教學之用

。我們也會在此部分持續加強，謝謝委員的建議。

**主席:**

還有沒有其他局處要補充說明?幕僚單位報告部分，洽悉。

剛才各位委員的建議也請錄案，後續追蹤。

**二、政風處廉政專題報告－「預警作為」專題報告（詳如會議資料第21-30頁）。**

**三、水利局專題報告－「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委託代操作管理**

**續約案」專題報告(詳如會議資料第31-34頁)。**

**四、工務局專題報告－「路燈新設與維護業務管理」專題報告(詳如會議資料第35-40頁)。**

**主席:**

針對剛才三項專題報告，各位委員或府內局處首長有沒有要請教或建議的?

**許委員育典：**

剛才政風處報告的預警作為與廉政誠信的執行非常具有關聯性。我思考說我們廉政委員必須做什麼才能有助於臺南市未來廉政工作的提升。我剛才很認真的聽簡報，而水利局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委託代操作管理續約案及工務局路燈新設與維護業務管理兩個專題報告，其實看不太出來有什麼問題，只是在敘述他們執行的過程，似乎跟廉政委員會要發揮的功能無關。所以是否可以作一個類型化，例如政風處所作的預警作為專題報告，在會議資料第26頁裡面，政風處有提到106年度作了幾件預警作為案例，譬如工務局所作「第一工務大隊公園綠美化維護機具財產缺失」預警作為，從這個案例可以看到會議資料第27頁到第28頁，也就是預警作為簡報第12頁，能很清楚看出問題，譬如財產列帳眾多，有浮濫採購、浪費公帑之疑慮。這樣子的說明才能突顯出來讓廉政委員去注意到問題，進而能讓廉政委員會來提供想法。每次廉政會報的簡報，都是在講某一個案件如何處理或哪些作的很好，我想這個部分要轉換思維，政風處要規劃與廉政有關的報告，例如今天的預警作為專題報告，政風處可能事先已經發現有什麼問題，而這些問題可能在機關或單位內有產生類型化的爭議。因為不是所有的局處都能在廉政會報作專題報告，所以我建議政風處可否事先把有問題的爭議先讓要報告的局處知道，或者讓這些要報告的局處針對突顯出來的問題去作準備再報告。我認為這樣的處理對於未來爭議的檢討才可能真的有改善的可能性及具體的作法。剛剛水利局及工務局的報告都沒有什麼問題，對於我們希望能提供協助的部分就沒有著力點，我想這方面可以再思考，以上是我的建議。

**主席:**

謝謝許委員。其他委員有無建議?

**詹委員明勇：**

因為我對採購比較熟悉，所以針對政風處預警作為專題報告第12頁(會議資料第27頁)部分，講說第一工務大隊財產列帳為數眾多，其實我今年度在別的縣市政府也碰到相同的狀況，也是說某一個採購的機具財產列帳數量特別多。我認為在類似養工處的單位，這樣的情形應該很普遍。主要是有兩個原因，第一個原因是機關或單位對於倉庫裡面有多少機具不清楚。但是這並非弊端，只是單純不清楚倉庫有多少機具。反而我個人比較想瞭解的其實是吹葉機有多少或籬笆剪可以用多久。這一點很重要，因為對於第一線工作的人員，如果工具數量不足，他會馬上怠工。今天我們發現有這麼多的設備放在倉庫，但是裡面有多少機具是可以使用的，才是最重要的關鍵，而不是單純在簡報第14頁敘述除了吹葉機外，其他都是由政府採購。應該作到的是讓單位裡面要工作的第一線人員能夠順利使用機具完成工作，這樣子大家才會認為政風單位有幫助。第二點是彭局長紹博報告的水資源回收中心這個標案的擴充性之所以會讓大家覺得有疑慮，是因為這個採購案在第一次得標後，之後只要每次評鑑總成績80分以上，就可以再續約，這個不是政府採購法的規定方式，大家質疑這樣子代操作，6000萬元就被廠商拿去了。而其中PLC作了幾次?所以大家才會說PLC部分有圖利2,300萬元的情形。過程中，2,500萬元是第一次PLC費用，剩下都是3次代操作的費用，這個部分如果能夠澄清，我想大家就會很清楚瞭解。另外我想向彭局長建議，在廠商取得續約權之後，再開一次續約程序。要不要開續約程序，機關有自己決定的權限，也就是在內、外評鑑之後，年度結束的前兩個月或一個月開會，讓這個續約程序更完整。不要讓其他民眾覺得質疑，也讓整個程序更完善。這是水利局在機關本身權限內可以作的調整，也符合政府採購法的程序，這樣子處理，也能免除很多問題，以上是我的建議。

**主席：**

謝謝詹明勇委員。

**張委員有恆：**

我聽工務局的路燈新設與維護管理簡報，有提到利用現代資訊科技(IOT)，我認為很有效率。而詹委員剛才所說的預警作為專題報告第12頁，機具財產列帳為數眾多的情形，既然路燈維護可以利用IOT科技，機具管理是否可以比照辦理。財產列帳眾多，仍編列採購需求，就是因為不知道庫藏多少或不清楚放在哪裡。路燈可以採用自動化管理，為何財產機具不行?所以我建議從某一些單位開始利用雲端系統以及採用財產機具自動化管理，這樣子就可以減少重複採購的情形，避免浪費公帑。接下來請過頁到預警作為專題報告第10頁(會議資料第26頁)，這邊提到「民政及人文課不當支用航空噪音防制補助金」，我想說這是不是指特種航空隊，有直升機起飛降落的地方?像臺南機場也可能有類似的補助金。如果承辦人不當使用補助金隨便補助，的確會造成很頭痛的問題，例如要裝冷氣但是還沒裝就給錢。另外我想請教，對於臺南航空站噪音防制補助費是不是也有採取同樣的稽核?最後，剛才許育典委員提到重大的預警案例，例如類似「第一工務大隊公園綠美化維護機具財產管理缺失」的案件，我想以後可否在廉政會報上跟局處首長分享，讓他們可以督導所屬，避免同樣的事件發生，以上是我的三點建議。

**主席：**

謝謝張委員，其他委員有沒有建議?工務局蘇局長、水利局彭局長及政風處詹處長有沒有還要回應之處?

**政風處詹處長政曇:**

政風處有幾點回應說明。首先對於許委員所提有關專題報告內容，我想除了政風處的預警作為專題報告之外，水利局及工務局的專題報告，其實我們在事情發生後有作稽核，不過我們也尊重業管主辦機關對於採購契約的執行。水利局「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委託代操作管理續約案」，政風處是在媒體報導之後主動辦理稽核，稽核後才請水利局來作執行過程報告。而在工務局部分，是在路燈專案稽核時發現有小額採購問題，我們就把發現的缺失簽陳府層，並請工務局來報告如何改善缺失。因為我們有稽核過前面兩個案件，所以才會請水利局及工務局來廉政會報說明處理過程以及後續改善情形，讓大家知道市府對於可能發生或已經發生的案件或事件有在作後續的處理。至於預警作為資料部分，我們會再作後續的整理，讓更多的機關首長及同仁能更瞭解預警作為，進而在採購案件進行當中，可以達到他山之石可以攻錯之效果。以上是我的回應，謝謝。

**水利局彭局長紹博：**

安平污水廠目前最大的問題是已經使用18年，設備都很老舊，所以在操作上，所需經驗以及處理難度都相當高。現在我們有發包幾個標案，包括截流站的幾個設備都要更新。目前安平污水場內也有好幾項設備正在發包準備進行更新。我們預計整體設備更新完成之後，再就代操作管理續約案來作適當的調整。另外還有一個變數是內政部營建署要求將來安平再生水廠跟污水廠的操作要合併，所以我們陳報到內政部營建署的計畫，說明等到污水廠設備更新完成以及再生水廠建設完成後，再委由一個廠商來合併操作。所以目前的政策其實可能跟中央政策相牴觸。現階段我們先更換設備，提升功能，而未來政策的走向，可能與再生水廠合併來代操作。針對污水廠我們現階段就是讓他提升功能，然後等確認是否與再生水廠合併代操作後，我們再依據狀況持續辦理。因為過度期大約有一年，所以如果現在換廠商，等到要跟再生水廠合併代操作時，又要先跟廠商解約，更換太頻繁，可能會有影響。目前安平污水廠一天操作數量已經達到16萬噸;下雨天時污水廠及截流站一定要運作，否則污水將溢滿出來，會發生嚴重問題。當然我們會參考詹委員的意見，但是也要配合中央後續的政策方向；預計大約一年多就會有比較明確的辦理模式。此外，我們現在也向內政部營建署爭取排放流水的即時監控系統，而且這個監控系統的資訊是完全公開的。能夠即時監控對於操作廠商也能起到警惕作用，提醒廠商確實作好各項操作，以上是我的回應。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

首先，剛才委員提到工務局機具管理部分，的確是我們管理不當。倉庫裡面有多少東西，的確不清楚。第二，機具進出沒有登記，沒有恰當管理，才會導致列帳為數眾多。現在我們會集中管理，機具財產使用一定要有登記，有人經手管理。至於可否使用電腦管理改善，我想這部分沒有問題。以上是我的回應。

**主席：**

針對3位局處首長的工作報告，各位委員還有沒有其他的建議?

**張委員有恆：**

可否請政風處說明關廟區公所噪音防制補助金的案件。

**政風處預防科何科長盛輝：**

跟張委員報告，這個案件是歸仁航空區的部分，這個補助金有限定使用的科目。關廟區公所民政及人文課把這筆補助金拿來施作埤頭里下湖里聯合活動中心冷氣設備與隔音設備，與原來《國軍所屬軍用機場航空噪音改善經費處理原則》是不符的。在他們運用這筆補助金的過程中，政風室主任發現有問題就跟機關首長提出建議，適時阻止補助金不當使用的情形。這個案件是個案處理，以上是政風處的回應。

**主席:**

請問各位委員還有沒有其他意見?各局處有無需要補充之處。感謝水利局、工務局及政風處的報告，報告內容准予備查。剛剛各位廉政委員建議事項，就請各局處錄案，有必要改進的地方就錄案改進。

**肆、討論提案：**無

**伍、臨時動議:**無

**陸、主席(張副市長政源)裁示:**

因為市長臨時有要事，請我接續代為主持，首先我代表臺南市政府感謝各位廉政委員出席本府107年廉政會報第1次會議，也感謝各局處平常對於政風工作的支持及配合。最後，謝謝政風處詹處長以及同仁對於政風工作的努力，今天會議到此結束。

**柒、散會(下午3時45分)**